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47/L.13  
27 October 1992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四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21

## 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

阿根廷、巴巴多斯、伯利兹、玻利维亚、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海地、洪都拉斯、牙买加、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苏里南、乌拉圭和委内瑞拉：决议草案

大会，

回顾其关于促进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的1990年10月25日第45/10号决议，

审查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的报告，<sup>1</sup>

考虑到秘书长标题为“和平的议程”的报告<sup>2</sup>和在联合国内与此主题有关的协商同与各区域组织的协商，

回顾联合国的宗旨除其他外包括促成国际合作，以解决国际间属于经济、社会、文化及人道性质之国际问题，增进并鼓励对人权及基本自由之尊重，以及担任协调各国行动以达成上述共同目的之中心，

<sup>1</sup> A/47/498。

<sup>2</sup> A/47/277 S/24111。

铭记着《联合国宪章》规定了区域办法和区域机关,来处理关于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而又适宜采取区域行动之事件以及其他符合联合国之宗旨及原则的活动,

还回顾《美洲国家组织宪章》重申这些宗旨及原则,并规定该组织是一个基于《联合国宪章》的区域机关,

满意地注意到1991年5月15日至17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联合国系统代表与美洲国家组织代表的第一次会议,并由两个组织的秘书长主持开幕,

喜见1992年6月在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中两位秘书长的会面,

铭记着美洲国家组织大会于1992年5月23日通过的也是关于美洲国家组织同联合国的合作的AG/RES.1199(XX-0/90)号决议,

回顾其关于海地境内的民主与人权状况的1991年10月11日第46/7号决议并考虑到秘书长的信,其中他告诉安全理事会主席关于同海地总统与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的函电来往,以及秘书长决定接受提议,让联合国官员参加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前往海地的特派团,

认识到要有效地巩固新的国际秩序,必须采取同联合国行动协调的区域行动,

1.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的报告,以及他加强该合作的努力;

2. 欢迎美洲国家组织常务理事会主席向安全理事会主席的提议,其中表示美洲国家组织愿与联合国合作,努力推动集体措施以防止和解决国际冲突;

3. 对两组织紧密合作,于1989年8月至1990年2月在尼加拉瓜核查选举过程,表示满意,并确认该次合作之有效;

4. 确认国际支助和核查委员会参与尼加拉瓜抵抗力量非正规部队的遣散工作的重要意义,并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中美洲观察团在此过程的军事方面所起的根本作用,以及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在业务领域的活动;

5. 欢迎美洲国家组织参与支持委员会和根据大会1988年5月12日第42/231号

决议设立并经大会1990年12月21日第45/231号决议延伸的中美洲经济合作特别计划政策与项目委员会；<sup>3</sup>

6. 请两位秘书长或其代表继续协商，以期在1993年签署一项有关联合国与美洲国家组织间合作的协定；

7. 核可两个组织的代表在1991年5月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上<sup>4</sup>作出的结论和建议，并促请两个组织的有关当局采取必要步骤来执行这些建议并推动进一步的合作；

8. 建议联合国系统和美洲国家组织的代表之间的第二次会议应在1993年举行，以审查和评价其进展，并就优先领域或共同商定的议题举行机构间部门和集中点会议；

9. 注意到联合国高级官员参加了美洲国家组织1992年8月前往海地的特派团；

10. 对秘书长在促进联合国和美洲国家组织间合作方面所作努力表示感激，并表示希望他将进一步加强两个组织之间合作的机制；

11.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2.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的项目列入第四十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

<sup>3</sup> A/42/949, 附件。

<sup>4</sup> A/47/498/Add.1, 第五节。